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5 年 5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06 年 12 月 14 日	綜合課、 彈性時間	愛地球活動	影片欣賞+討論+ 學習單	2
二	106 年 12 月 19 日	綜合課、 彈性時間	保護小石虎	影片欣賞+討論	2
三	106 年 12 月 21 日	綜合課、 彈性時間	認識校園植物	實地參觀+討論+學 習單	2

(二)成果照片

	
說明：項次 <u>一</u> 成果照片	說明：項次 <u>一</u> 成果照片
	
說明：項次 <u>一</u> 成果照片	說明：項次 <u>一</u> 成果照片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5 年 5 班成果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